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UBA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68)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UPBES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美建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完成。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緊接本公告日期,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6%之211,954,000股配售股份,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82港元計算,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並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7000,000港元。

茲提述開明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佈(「該公佈」), 內容有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佈所賦予之相 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完成。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緊接本公告日期,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6%之211,954,000股配售股份,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82港元計算,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並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7000,000港元。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 (i) 各承配人及(如適用) 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ii)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 概無承配人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6,700,000港元,擬用於上市證券及非上市證券投資。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其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東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Fung Fai Growth Limited (附註1)	340,000,000	32.08%	340,000,000	26.74%	
Kingswel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附註2)	192,000,000	18.12%	192,000,000	15.10%	
公眾股東					
承配人	-	-	211,955,640	16.66%	
其他公眾股東	527,778,200	49.80%	527,778,200	41.50%	
<u> </u>	1,059,778,200	100.00%	1,271,733,840	100.00%	

附註

- 1) Fung Fai Growth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一項信託持有。鄭偉倫先生及其家人為信託之受益人,而資產包括Fung Fai Growth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本。
- 2) Kingswell Holdings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梁治維先生實益擁有。

承董事會命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 黃潤權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開明投資董事會之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及執行董事鄭偉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宗彝先生、馮振雄醫生及鄧漢標先生。